

结果运用等内容,为各地各单位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发挥指导性作用。

四、加强监督,增强免疫功能

(一)完善绩效评价,保障资金使用效率。推行“两个结合”,实现预算工作与业务工作结合、先行先试与统筹推进结合。推进“三个100%”,即申报预算100%设置绩效目标、预算执行100%进行监控、项目完成后100%进行评价。抓好“四个环节”,通过加强全过程预算管理,重点抓好预算申请、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四个环节,建立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

(二)强化审计监督。积极配合审计署和财政部等部门完成10多次审计监督工作。完成预算单位年度预算执行和财务收支审计,推动预算单位规范经济管理。完成委直属和联系单位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督促领导干部守法守纪尽责。围绕转移支付地方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指导督促地方行政管理部门落实监管主体责任,持续开展项目资金集中督导检查。积极配合审计署,驻委纪检组、财政部监督执法工作,指导督促整改,推动规范管理。

五、凝心聚力,持续做好扶贫开发与对口支援工作

围绕健康扶贫重点工作,深入贫困地区以及深度贫困地区开展调查研究,内容包括指导“三区三州”制订脱贫攻坚方案、研究制定健康扶贫兜底保障政策措施、包虫病艾滋病等重点传染病防治、指导定点扶贫县的脱贫攻坚工作,以及改善民生、人口规划等专题性调研。全面启动健康扶贫工程“三个一批”行动计划。会同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保监会、国务院扶贫办印发《健康扶贫工程“三个一批”行动计划》,全面启动农村贫困人口分类救治工作。研究起草健康扶贫兜底保障政策,解决现有筹资水平下,仅仅依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新农合)、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无法实现贫困人口兜底保障问题。组织完成2016年度健康扶贫考核工作。根据2016年健康扶贫重点任务,对22个省(区、市)开展了考核工作,鼓励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的省(区、市)、警示措施落实不到位的省(区、市)。加强健康扶贫宣传交流工作。举办3场健康扶贫专题新闻发布会,解读政策、推介典型经验。围绕全国健康扶贫现场推进会和卫生计生援疆援藏工作会议等重点工作会,组织媒体开展实地采访调研和系列宣传报道。启动健康扶贫示范县建设,发挥典型引领作用。研究制定关于深度贫困地区健康扶贫任务的实施方案。提出全面建立兜底保障机制、全面实施分类救治、全面提升服务能力、全面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工作、加强深度贫困地区计生工作等5个方面政策措施;按照一地一策、因地制宜的思路和要求,指导地方制订“三区三州”健康扶贫攻坚行动方案。扎实推进片区和定点扶贫工作,印发《国家卫生计生委定点扶贫工作方案》。安排2400万元用于支持4个定点县发展卫生计生事业、扶持产业发展和贫困群众救助等。安排中央专项1.45亿元支持4个县推进深化医改。大力扶持优秀扶贫项目建设,帮助定点扶贫地区产业和就业脱贫。通过一系列调

研采访、召开座谈会等工作,统筹推进卫生计生援疆援藏工作。

六、加强人才培养,建设领军人才队伍

第一期国家卫生计生行业经济管理领军人才培训班顺利毕业;完成2期行业经济管理领军及后备领军人才培养学员选拔工作;组织开展8期行业领军及后备领军人才集中培训。全年共有4期领军人才(约240人)、4期后备领军人才(约300人)接受培训。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财务司供稿)

中国人民银行财务会计工作

2017年,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部门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以新发展理念深入推进工作转型,强化财务实力建设,切实执行全面从严管理政策要求,加强会计调研分析,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为央行履职发挥了重要保障作用。

一、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中央银行会计财务治理体系现代化

(一)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深入推进会计财务管理转型。在《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工作转型规划》基础上,制定印发了实施方案,明确转型方向、阶段性目标与实施路径,加快建立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和中央银行履职特点的会计财务管理新机制,拓展和发挥会计财务管理职能,推进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构建矩阵式管理模式,不断优化决策机制。强化顶层设计,提升科学决策水平,积极构建矩阵式管理模式,完善预算、集中采购等专业管理委员会决策机制,发挥业务条线纵向指导作用。健全预算联络员、部门沟通会等制度安排,加强部门间横向沟通协调,促进业务管理与财务管理有机融合。积极推进中国人民银行“一库一房”(发行库及数据机房)建设和重点业务创新项目开展。

(三)完善标准体系,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完善公用经费等定额标准管理体系,开展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建设并加强标准运用,依据定额标准进行预算分配的比例提升至项目总预算的65%。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制定涵盖基本建设、发行机具购置等14项重点业务约980项评价指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与绩效自评,覆盖率达100%,形成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财务管理制度。

(四)落实新时代发展要求,推动会计财务领域专项改革。稳步推进直属企事业单位体制机制改革,按照“三重一大”要求加强直属企事业单位重大项目审核管理,完成直属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探索直属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认真落实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政策,扎实推进政

府购买服务改革,为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规范的制度保障。

二、服务中央银行履职,着力加强中央银行财务实力建设

(一)加强“两张表”管理,加强中央银行财务实力建设。立足中央银行履职需要,不断优化资产质量,强化中央银行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持续健康管理,不断加强中央银行财务实力建设,有力提升防范化解系统性风险能力,为健全完善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双支柱调控框架奠定坚实基础。

(二)有效整合系统资源,做好会计财务基础能力建设。继续推动会计综合业务系统建设,依托现代化信息技术有效改进管理流程,提升管理效率,提高会计信息反映时效,增强信息反映的全面性和科学性,强化宏观经济调控的会计信息支持能力。

三、从严执行制度要求,夯实规范管理与服务保障基础

(一)完善制度规定,强化会计财务从严管理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会议费等一般性支出,2017年中国人民银行“三公”经费执行数同比下降5.16%。及时修订培训费等公务活动管理办法,加强结转结余资金、专项资金、人员经费、资金存放等管理,严格落实楼堂馆所、办公用房管理政策规定,强化公务用车、业务用车及不动产管理规范。

(二)加强监督检查,健全从严管理长效机制。组织全系统开展财务收支自查自纠工作及维修改造、集中采购项目风险排查,全面核查财务收支、预算管理、公务活动经费支出、维修改造、集中采购等制度执行情况,积极督促各级机构健全从严管理长效机制。

(三)坚持“三下沉”,积极发挥基础保障作用。坚持“统筹兼顾、保障重点,照顾基层”原则,围绕中央银行履职大局,加强对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等重大任务的财务支撑工作,保障货币发行、金融信息化建设等业务资金需求;建立完善政策、资源、人员“三下沉”工作措施,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改善基层履职条件。

四、发挥整体研究优势,推动会计研究纵深发展。

(一)发挥整体研究优势,提升会计研究分析能力。制定《会计财务调研指引》,通过上下联动、相互配合、信息共享等措施,将全系统研究力量进行整合,大兴调研之风,“传帮带”培养研究型干部,围绕重点问题、难点问题、热点问题开展分析,推动会计研究分析能力整体提升。

(二)深化金融业会计分析,密切跟踪金融、财税领域重点问题。从防范系统性风险角度,深入研究银行、证券、保险等行业的财务稳健性,拓宽金融业财务风险分析衡量维度,促进宏观审慎管理政策实施。密切关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颁布实施对金融业的影响,结合准备金管理深入开展商业银行会计核算、表外业务及其风险、货币政策传导等分析研究,及时反映金融业会计标准改革需求。

(三)开展会计标准研究,完善人民银行会计管理制度

体系。建立完善国外央行会计标准及财务实力数据库,加强国外央行会计标准、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表政策实施及效果、溢出效应以及风险管理分析;分类开展完善人民银行会计标准的研究工作。结合国内外金融机构和国外主要中央银行经验,开展会计核算监督方式改革、合并财务报表等方面研究,为完善中国人民银行会计管理法规制度做好理论储备。

(四)积极参与国际组织会计工作,提升人民银行国际话语权。跟踪国际金融会计准则改革情况和国外主要央行资产负债表变化情况,对国际会计准则和我国会计准则趋同情况,以及美联储、日本、俄罗斯、南非储备银行等国外主要央行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进行分析研究。结合中国金融业发展特点,加强与巴塞尔委员会会计工作组等的工作交流,提升国际话语权。

(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司供稿)

国库会计工作

2017年,全国各级国库坚持安全与效率并重、服务与监督并重,真抓实干、科学创新,稳步提高国库服务质量和效率,圆满完成国库收支各项任务,守住了国库资金安全和业务系统运行安全“两条底线”,央行经理国库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

一、国库基础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

一是顺利完成国库收支业务。2017年,全国国库系统准确、及时办理收入业务32.02万亿元,同比增长9.5%;办理支出业务32.55万亿元,同比增长8.8%。二是规范稳妥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全年共实施中央国库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操作6期,累计投放资金5000亿元;收回定期存款5期,累计收回资金3800亿元,实现利息收入39.03亿元,年末中央国库定期存款余额2000亿元。实施地方国库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操作156期,累计投放资金24930亿元;收回定期存款136期,累计收回资金22437亿元,实现利息收入139.36亿元,年末地方国库定期存款余额9193亿元。三是扎实组织国债发行与兑付。全年共发行储蓄国债(凭证式)8期,金额1269.98亿元,计划完成率为92%;发行储蓄国债(电子式)10期,金额1945.29亿元,计划完成率为85%。全年共兑付储蓄国债(凭证式)1253.25亿元,其中本金1061.76亿元、利息191.49亿元。

二、国库制度体系建设不断完善

积极参与《预算法实施条例》修订工作。配合财税部门研究制定《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试行方案》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指导意见》等制度办法,全力支持国家财税体制改革。修订印发《中国人民银行国库会计核算监督办法》,出台《国库会计业务标准化工作指引(试行)》,完成国库系统“放管服”改革工作落实